

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之 課程模組徵選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32175號函辦理。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戶外教育結合向山向海政策規劃表辦理。

貳、辦理目的

- 1.為鼓勵發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戶外教育課程模組¹，且以素養為導向之課程、活動規劃與案例（包含蒐集現有校訂課程、主題式課程等），彙編優質案例期以實現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作為優質戶外教育課程之參考。
- 2.透過公開徵選，鼓勵教育人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之學校教師得以展現與分享成果，促進之推動與落實提高教學成效。

參、辦理單位

- 1.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
- 2.主辦單位：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

肆、活動說明

1.參與對象

- (1)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含兼、代課、代理教師）均可報名參加，每名教師以參選2件戶外教育課程模組為限。
- (2)每件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可為個人或集體創作，集體創作人數以5人為限。

2.徵選內容

戶外教育課程模組為一個完整學習單元之課程設計，從活動提升為教學，再提升為「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從教學進階為課程，再進階為「課程經營」的教學模組，從經營引注管理工具，透過「專業管理」來永續經營課程，從管理轉化為教學團隊，建構跨界「課程協作團隊」運作²，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內容須包含以下項目(內容架構與格式如附件一)。

¹「模組」具備功能獨特、元件組合、系統連結等特性，是一個能夠成完整結構的獨立單元，同時也是存在於一個系統之中的個別單位。模組化課程將不同的課程模組結合在一起，而每一個課程模組內容都可以挑選適合的學習主題，一個模組內可以有各種不同的教學活動，整合相關師資與資源，成立教學社群，目的在於培養同一項能力。模組化課程能夠(1)節省時間與成本、(2)大幅修正或調整時能將對系統運作的影響降到最低，並且以學習者所需的能力發展課程內容，彈性調整學習方案的組成。

²資料摘錄來源：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陳永龍副教授，戶外教育、十二年國教課綱與活化課程簡報。

3.報名

- (1)自由報名者，請於資料繳交期限至110年5月31日止，以郵戳為憑。
- (2)績優邀稿者，自申辦學校計畫中審查分數較高者，由本計畫邀稿參與徵選活動。
- (3)參選者應於報名及資料繳交期限內，將下述資料寄至260026宜蘭市女中路2段355號 張倫璋助理收 報名高級中等學校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徵選活動（可使用示例信件封面）：
 - a.報名表1份（附件二）。
 - b.作者聲明暨授權同意書1份（附件三）。
 - c.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參選作品紙本1式3份（以A4雙面列印）。
 - d.前述第1至3項文件請另提供 doc 及 pdf 格式與附件電子檔光碟1份。
- (4)逾時報名及繳交資料不齊者，不列入評選。

4.評選

- (1)評選方式：採書面審查。
- (2)評選委員：由主辦單位遴聘國內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學者擔任。
- (3)評選重點：
 - a.教案結構、流暢性及內容：50%
 - b.教學創新與實用性：20%
 - c.教學活動之涵蓋廣度：10%
 - d.教學評量方式：20%
 - e.加分項目：教學活動設計之試教成果呈現：10%(需檢附證明資料或影音檔)
- (4)評選結果公告：110年10月1日前將得獎名單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 (<http://www.lygsh.ilc.edu.tw/menu.php>)，並以電子信件通知得獎者。

伍、獎勵

- 1.獎勵名額：獎項分為「優等」(2件)、「佳作」(3件)、「入選」(若干件)，各獎項名額由主辦單位視投稿件數及水準酌予增減。
- 2.獎勵內容：
 - (1)獎狀：由教育部國教署頒給得獎者獎狀乙紙，並由本計畫報請教育部國教署函知各校主管機關依規定辦理敘獎。
 - (2)參賽作品經評選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認定未達獲獎水準，得將部分獎項列為從缺或減少錄取名額。

3.頒獎暨成果發表會

- (1)預定於110年12月31日前辦理，活動計畫另行公告。
- (2)得獎者將報請教育部國教署函知各校主管機關核予公假與課務派代。

陸、注意事項

- 1.每校所送之課程模組應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如涉著作權、專利權或其他權利之侵害，作者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若經檢舉、告發並查證屬實，將取消參選資格；得獎作品將取消作者得獎資格、追回已發之獎狀及獎勵金，同時函知所屬單位。
- 2.課程模組獲獎後，其著作人格權屬原設計者所有、著作財產權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擁有。
- 3.所有參與之課程模組請自行備份，恕不退件（含相關資料及光碟）。
- 4.參選作品之書面資料及光碟內容均不得出現作者姓名及任教校名，違者取消參選資格。
- 5.得獎者須同意將得獎作品內容及其相關資訊（學校、姓名、作品簡介、參選心得、評審評語等）無償提供教育部國教署重製、發行、公開發表展示、編製專輯及相關成果報告，做為各學校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參考運用。
- 6.得獎者須參與教育部國教署及本計畫後續辦理相關主題之教師研習，或教育行政人員會議，分享戶外教育課程模組設計經驗，相關費用另由研習主辦單位支應之。
- 7.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修正、補充並公布之。

柒、重要期程

- 1.收件截止日期：至110年5月31日，以郵戳為憑。
- 2.得獎名單公告：110年10月1日前。
- 3.頒獎暨成果發表會：預定於110年12月31日前辦理。

附件一

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之課程模組徵選計畫

【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名稱】

壹、設計理念

依據教育部於108年10月23日發佈《戶外教育2.0宣言》提到，戶外教育提供真實情境之體驗，喚起學生學習的渴望與喜悅，增進真、善、美的多元學習價值，並營造萬物為我師、處處可學習之氛圍。設計理念須含括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關聯或銜接，及與學校本位、特色課程與議題融入之關係。

貳、課程架構

課程模組必須是一個完整的學習單元，可以有各種不同的教學活動，這些活動都是為了培養同項能力。課程架構須反映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並呈現各節課間的連貫性、以及教學活動與評量之間的關聯性，讓未來使用的教師能夠理解該課程模組的設計理念與實施方式，能有效提升學生的學習素養。

參、教學活動與學習評量

內容包含「教學活動」與「學習評量」。「教學活動」須說明每一節課的教學活動設計與實施流程、教學策略與教學資源(可運用之各種媒材與教學平台)；「學習評量」宜採用多元評量方式，須與「教學活動」連結，能夠確實評估學生學習情況，並說明所採取的教學策略、教學媒材的應用方式及預期學生學習成效。

肆、預期成效

須連結課程目標並呈現學生學習成效。

伍、參考文獻

陸、附件

教案格式(如下表所示)、學習活動設計、學習資源、學習評量或其他自編教材等。

教案格式

主題類型		□山野教育 □海洋教育 □其它		
單元名稱		設計者		
		任教學校		
實施對象	學校			節數
	年級			
	科別			
	班別			
學習領域/科目				
總綱				
核心素養				
設計理念				
主題				
內容重點				
相關領域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學生起點行為				
學習目標				
教材來源				
學習所需設備/ 資源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活動		時間	評量方式	備註
學習評量				

柒、參考格式

- 1.A4直式橫書、左側裝訂、Word 標準邊界設定，上、下：2公分、左、右：2公分。
- 2.行距使用單行間距、插入頁碼。
- 3.中文字型為標楷體，英文字型與阿拉伯數字為 Times New Roman。
- 4.內文字級大小設定為12pt；中文標點符號為全形、英文標點符號為半形。
- 5.標題序號層級

標題第1層級	壹、貳、參	14 pt
標題第2層級	一、二、三	12 pt
標題第3層級	(一)、(二)、(三)	12 pt
標題第4層級	1.、2.、3.	12 pt

附件二

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之課程模組徵選計畫
報名表

戶外教育 模組名稱			參選編號 (免填)	
計畫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1. 辦理戶外教育者(最高5萬元者) <input type="checkbox"/> 2. 研發優質戶外教育課程及實踐者(最高30萬元者)			
校名	姓名	職稱	聯絡方式	
			電話： 地址：□□□□□ Email:	
如何得知 徵選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1. 說明會宣傳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校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3. 教師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它_____			

附件三

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之課程模組徵選計畫 作者聲明授權同意書

戶外教育 模組名稱	
<p>1、 作者同意遵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委託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戶外教育課程優質化計畫」辦理「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計畫之課程模組徵選計畫」之規定。</p> <p>2、 作者保證參選作品內容係未曾在國內外以任何文字形式發表、刊印、出版之原創文章，絕未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抄襲、改寫、一稿多投或曾以任何方式發表、出版之情事，由作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p> <p>3、 作者同意本參選作品獲獎後之著作財產權屬教育部國教署與作者共同所有，教育部國教署對於本參選作品內容之著作財產權擁有專屬無償使用權，得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推廣、公佈、發行和以其他合作方式利用本參選作品內容，以及行使其他法定著作財產權所包括之權利。</p> <p>4、 作者同意在本參選作品獲獎後，以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授權各級學校教師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做為教學相關活動時使用。</p> <p>5、 作者同意於本校於徵選及評選期間，因應相關行政事務及訊息傳遞等用途，蒐集、處理及利用所填列之個人資料。</p> <p>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p> <p>作者1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2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3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4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5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聲明暨同意書須經所有作者簽署後方能生效，否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寄件地址：

單位：

寄件人：

連絡電話：

收件地址： 260 宜蘭市女中路2段355號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張倫瑋小姐 收

(報名高級中等學校戶外教育課程模組徵選活動)